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6 年 4 月 26 日

● 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的股票简称：*ST 东晶

股票代码：002199

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

一、股票种类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：A 股股票简称由“东晶电子”变更为“*ST 东晶”

（二）股票代码仍为 002199

（三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6 年 4 月 26 日

二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鉴于公司 2014 年度、2015 年度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13.2.1 条的第（一）款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应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停牌 1 天，于 2016 年 4 月 26

日起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特别处理，由于公司正在进行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下午 13:00 起连续停牌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予以及时披露并申请复牌。

四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围绕公司的经营方针，顺应市场发展态势，知难而进，趋利避害，找短板、抓落实，强化管理提升，狠抓降本增效，提升企业盈利能力，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动力，董事会拟采取以下措施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：

（一）公司将通过深化机制改革、市场开拓、精益生产等工作提升基础板块的经营能力，全面实现公司整体业务的快速发展。

（二）坚持以客户和市场为中心，巩固与原有客户的合作，加强市场开发工作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规避市场风险。

（三）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制度，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，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，以服务和价值满足客户需求。

（四）充分利用现有的产线，拓宽产品应用领域，通过优化生产工艺，提高生产效率，减少材料消耗，通过实施集中采购，降低采购成本。

（五）积极推进重大事项工作。公司已经筹划并开展了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，通过瘦身健体从根本上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。公司将增进与有关各方的协调和沟通，切实做好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快速推动方案的实施。确保公司尽快改善经营现状，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五、股票可能被暂停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的规定，如本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。

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法定期限内披露的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仍不能扭亏，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六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- 1、联系人：吴宗泽、黄文玥
- 2、联系地址：浙江金华宾虹西路 555 号
- 3、咨询电话：0579-89186668
- 2、传真：0579-89186677
- 3、电子信箱：ecec@ecec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